

报价函附录A-1：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报价情况汇总表（最后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新高苑一期及楼下佳苑小区围墙栏杆更换工程（预算编号：1525-W12314526）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分部分项工程费用	措施项目费	其他项目费	增值税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1957898元	69300元	0元	182448元	/	2209646

备注： 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万玖仟陆佰肆拾陆元

2. 自报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自报质量 一次验收合格率100% 。

质量、工期、渣土垃圾承诺： ①我司自报质量标准达到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若因我公司原因质量达不到自报约定工程质量等级标准，愿承担违约责任，按合同总造价的 5% 金额的幅度计算质量违约金，并无条件在确保施工安全的前提下按照预定的整改方案进行无条件的自费整改，以确保工程质量；

②我司自报工期90日历天，若因我司原因造成总工期延误，工期违约金为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造价的万分之五执行，并无条件自费组织赶工活动，确保本工程工期。

③我司严格遵守上海市有关渣土、建筑垃圾、泥浆外运的相关规定，积极按上海市及区政府有关要求，做好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渣土、建筑垃圾规范运输处理等工作；规范经营行为，对施工现场的土石方挖、铲、推、运工程，应由具有土石方专业承包企业资质的单位实施；加强对渣土运输车辆的车况检查，做到持证运营；保证不偷倒、不乱倒渣土和建筑垃圾；加强对施工工地的管理，要求施工工地整洁；工地出口落实外出车辆的清洁措施（包括出口道路做硬地面、随时冲洗外出车辆）；工程竣工验收确保“场地清、无渣土垃圾”等。若有违反上述情况之一者，均视为我司违约，采购人有权从我司应得的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总造价的 1 % 的金额。

3. 项目负责人姓名： 赵坚 手机号： 13856295062 身份证号码： 33068119820714329X

供应商：上海浦东新区张桥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潘华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07 月 01 日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